

## 嘉義縣太保市公所 函

地址：612002 嘉義縣太保市太保里66號  
承辦人：課員 王小姐  
電話：05-3711106#105  
傳真：05-3713003

受文者：臺中市潭子區公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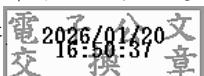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嘉太市民字第115000126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7000A\_1150001263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本市嘉地太字第218（土地標示：本市頂港子墘段頂港小段466地號）及504（土地標示：本市埤麻段464、482及484地號）號耕地三七五租約變更登記案，因出租人張茂發及盧景雄現況及住所不明，致本所租約變更結果通知函經郵政機關招領後退回本所無法送達，爰依法辦理公示送達，請惠予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送本所公示送達公告1份。。

正本：全國各公所、本市各里辦公處

副本：本所民政文化課  電子交換章  
2026/01/20 16:50:37

